新民时论

环保和经济从来不是对立关系

宋鹏伟

有声音认为“环评制度该淡化了,该退出历史舞台了”。对此,环境保护部环境影响评价司司长崔书红近日表示,环评制度作为环境保护管理的一项重要的制度,随着改革的深入只会加强,不会削弱。

与之同时出现的,还有“环保督察造成原材料价格上涨”“因督察组严格执法导致企业关门”“环保冲击实体经济”等一系列论调,质疑深入开展环保督察的必要性,似乎所有的不如意都是环保造成的,只要环保松一松就万事大吉了。这简直像极了之前“反腐影响经济”的论调,不仅毫无数据支撑,更有拿腐败和污染绑架经济的嫌疑——难道因为割掉瘤子会痛,就不做手术了?

之所以引发舆论关注,直接的导火索是一封外企发布的求助函,其以零部件断供可能造成巨额损失为由,要求有关部门对一家环保不达标的供应商网开一面。这家外企之所以敢明目张胆地要求法外开恩,原因可能有二:一是过去有些地方确实存在“GDP思维”,习惯于对纳税大户、就业大户的排污行为网开一面,所以有些企业也被惯得理直气壮起来;二是如今的环保行动是硬碰硬、动真格的,原来那套不管用了,于是又想通过社会舆论来绑架有关部门,希望能“特事特办”。医疗行业有医闹,企业中如今也有了“环保闹”,都是想依靠非常手段不当得利,而只要他们有一次得逞,整个秩序就会被破坏。

环保行动对经济有没有影响?当然有。甚至可以说,正是因为有的污染企业叫苦连天,才愈显示出环保监督的威力。具体而言,有些原材料生产企业由于环保不达标被限产、停产,势必会在短时期内影响供求关系,进而引发价格波动,甚至危及一些人的饭碗。然而,市场是不断变化的,需求的缺口很快就会被合法的企业补上,供求终将达到平衡。相反,如果继续以牺牲健康的代价维持低成本优势,沉溺于“污染红利”不能自拔,必然会积重难返,付出更惨痛的代价。污染有“红利”,环保有代价,工业化时代的蓝天白云,不是自然发展就能轻易获得的,因此只有让“发污染财”的企业尽早被关停,才能让发展进入良性轨道。

环保和经济从来不是对立关系,环保的唯一敌人是污染,而治理污染反过来会提升经济的健康指数。长久以来,劣币驱逐良币的现象确实存在,守法企业因为环保投入抬高了成本,违法企业则通过牺牲环境来攫取暴利。然而随着环境保护的不断加码,污染企业没有了生存空间,合法企业却因此受益,此消彼长之间,新旧动能得以转化,经济发展只会更加健康而有序。譬如长期占据“空气质量最差十城”的邢台,对全市1397家严重污染环境的板材企业进行统一拆除,大刀阔斧的整治令其今年上半年的空气质量改善率居河北第三位,但同时并没有对经济产生负面影响——今年前8个月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增速位列全省第一。环保达标、增速加快的双赢局面,不正是我们追求的吗?

在环保进入深水区、攻坚期之后,困难与压力必随之而来,但也比任何时候都更接近胜利。以不断完善的环评制度为生态文明把好第一道关口,以持续深入的环保督察让新环保法更具震慑力,只要“咬定青山不放松”,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图景就会变成现实。

从三千元“好处费”说起

凌河

已晚谭

因为3000元的“好处费”,浙江省委常委、温州市委书记周江勇拍案而起——就在一个月前,温州市浙南科技城,这个集全市之力打造的创新发展“主要抓手”和“重大平台”,好不容易招商引进一家企业,可是就在它要委托代办工商注册登记之时,窗口人员却索要3000元的“加急费”,派什么用场呢?原来“都是要到工商那边找关系的”……

其实近期以来,这类注册登记中的“好处费”并非温州一例,长沙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的窝案,更令人发指——这个登记中心成立刚刚一年,便有100多人涉案,大面积地“索拿卡要”,多的“拿”了40余万,均为“微信支付”,均为利用登记权敲诈的“好处费”。“谁有钱,谁就优先办,谁拿钱多,谁就最快办,谁不拿钱,谁就等着在法定期限的最后办理。有的即使办好了证,自己没得到好处,就等到最后期限才给办事群众”,成了这个中心的“行规”、明规则。

审批注册也好,登记敲章也罢,“门难进、脸难看、事难办”,这里头给企业与群众带来的折腾,早已不是新闻。君不闻一家企业,为了合法登记,要跑40多次?君不见一个百姓,为办一个护照,竟然来回折返了几千公里?但是我们长期以来,多以善良之心看待这种折腾甚至习难侮辱,认为“一拖二推三摇头”,只是一点官僚主义、一点衙门作风而已,通过教育整改,就可以一举扫荡一朝政观。温州的3000元“好处费”和长沙的“百人窝案”却再次告诉我们,确有那么一些微官小吏、那么一批“工作人员”,为了要从审批登记权中捞取“好处”,为了要从一个图章中榨出油来,不但面南而坐,而且“钓鱼执法”,你要办事吗,先摇头“不行”,甚至把你“置于死地”。你着急吧,慌乱吧,要“求”他吧,等你明白过来,打点上去,“好处费”“加急费”到位了,再给你敲章办事,如果你还是“不懂行情”,那就打入冷宫,拖黄拖死,即使办好了,也要到“最后期限”才给你放行。比如手持审批权的广东省雷州市住建局原局长罗纯清,“肆无忌惮进行权力套现”,开发商三万五万地打点不行,一次次“枪毙”,直到16万“孝敬到位”,才“立马放行”,这哪里是一点“官僚作风”而已?这分明是索贿逼贿嘛!

但是近时以来温州与长沙的这两个案例,深意还不仅于此。这一笔3000元的“好处费”,这一个百人“索拿卡要”的窝案,发生在五年之前吗?不是,就发生在今天,就发生在十八大后反腐风暴历经五年的时下,这就尤其需要引起我们的警觉。反腐倡廉不是已经风起云涌了吗?行政审批改革不是已经大力推进了吗?为什么仍然有人“顶风作案”而且还发生“大面积腐败窝案”?这就告诫我们,“三年清知府,十万雪花银”的官场腐化,历经千载,早已沉淀为某些“官员”的“为官之道”,这顽固性并不是三朝五夕可以连根拔起的;“索拿卡要”的那种恶习,在某些“工作人员”身上,也已经积重难返,形成习惯势力,你要他迅即收手,他还真管不住自己呢!风暴骤起之时,有些人不得不蛰伏一时,但他真是“过不下去”啊,于是就要顶风作案,就要伺机反弹,不惜火中取栗,不怕铤而走险。不是已经有人幻想“风头过去”了吗,不是已经有关于“五年之痒”的妄议了吗,不是已有什么“放缓论”“收官说”了吗?所以说,“今天”又发生“3000元好处费”与“百人窝案”,这是给善良的人们敲两记警钟,这是对“反腐永远在路上”的很好注解。

你的良心不会痛吗

叶开

流行词手册

“良心”这个词实在太熟悉了,以至于很少提起。

但在街上网上,常看到“良心商家”这种自我吹嘘。我在伦敦,还看到一包粉条,上面明明晃晃写着:“出口欧洲,不用明矾”。简直太良心了。不过,再一深想,有点不妥:“难道,不出口欧洲,就是用明矾的吗?”最讨厌这种内外不一的商家,你的良心不会痛吗?

“良心商家”对应的是“无良商家”,但没有任何商家会如此自我标贴。可见,人类社会的主线,还是“良心”,即便不良心的人,也要吹嘘良心。就好比说,很多大老板从来只读钱不读书,但是他的老板桌后面也装模作样竖了一个红木书架,上面摆了一排厚厚精装书。

没什么偏偏爱吹嘘什么,这什么心态!想想我也是醉了。

去网上查,发现还真有很多“无良商家”。我是某宝资深买家,信用超高。这种从个人点滴积累起来的信用是有价值的,“信用”就该是“诚信+有用”。“信用”不能仅仅是一个用来标榜自己的概念,如果你的“诚信”没有任何“用处”,这种“诚信”就会遭到打击,最终变得“无用”而遭到抛弃。但是如果你的“信”是可以“用”的,而且越“诚信”越“有用”,你就会很认真地爱护自己的“信用”。店铺不用说了,好的信用会直接带来回头客。而作为信用超高的买家,也会有很多优惠。

诚信的社会,能减少人与人之间很多无谓的“损耗”。

今年暑假我们全家在英国度假,租车手续很简单,他们似乎并不担心我开跑了不还。第一次驾驶右舵不太习惯,还曾在伦敦街道靠边时蹭了一下轮毂。这件小事让我一家一直忧心忡忡,担心还车时会被英国人刁难。后来还车时与一个高冷帅哥说了,他看了看,说没问题,原来就有点蹭痕。

我们悬着的三颗小心脏哐当一声落到脚后跟上,很久之后才飘回原处。

什么叫做如释重负?这就是。

在外旅行,我们一直很注意自己的言行举止,诚实、守信。我们中国人到国外要严于律己,凡事都做得好一点,给自己国家加分。我们租住民宿,使用灶具锅碗瓢盆时都很小心,每次退房前都打扫得很干净。在网上评价里,来自温德米尔、爱丁堡、格洛斯特的房东都给我们最高的评价。

我们租过的英国民宿,房东都很诚信、可靠,也不啰嗦多事。不管房间大小,床铺和卫生间用品都很精致,配备了牛奶、饼干、麦片,以及油盐酱醋等。这样的房东把房子交给你,要是糟蹋得一塌糊涂跑了,你的良心不会痛吗?

哎呀,终于第二次说到这个词了!实际上是一句话。

这些天,我被“杜甫将心照李白,奈何李白照汪伦”这句话缠上了,一闭上眼睛就在脑子里响。网上有人说,杜甫给李白写了《梦李白二首》等十首诗,李白却写了一首《赠汪伦》。所以有人机智地回了上面那句话,这是从“我本将心向明月,奈何明月照沟渠”而来的恶搞用法。

有人为杜甫鸣不平,批评李白说:你的良心不会痛吗?

这个词戳中了人们的痛点,突然流行起来,用到了各个场合。网上还有人做了各种表情符号,源自日本的卡通“鹦鹉兄弟”加上“你的良心不会痛吗”,简直是风行一时。

抠字眼会发现,肉心会痛,但抽象的良心是不会痛的。可是,把抽象落实,才有意思嘛,才产生新感觉嘛。

词语,就是这样自我过滤、自我更新的。

后来有人给李白鸣冤,说他也给孟浩然写了《黄鹤楼送孟浩然之广陵》等五首诗,孟浩然却只写了《留别王维》。

从共享到共治

姜泓冰

拾字街头

桂花季节到了。近年来越来越觉得,这座城市正在不知不觉中被不起眼的桂花占领。新增的绿化里,有多少株桂花,普通市民无从得知;但知道,一进桂花之期,就是上海最迷人最美好的日子。

每到这里,都有媒体推荐“十大最佳赏桂公园”之类,然而桂花并不如春日赏樱一般,必须亲临其境,赶着趟儿轧足闹猛,才能领会满树花朵盛放的热烈与千万花瓣簌簌落下的壮美;哪怕隔着高墙大门,长在门卫带眼识人不能进入的高档小区、私家园林深处,远远地,桂花就能将它的馥郁香气漫撒出来,一棵又一棵也许并未长在同一个院子里的桂花树,却能用花香接力,在上班下班、散步闲逛时一路相伴,送你一段心醉神移的旅程。

也许,桂花可以算是最有“共享精神”的一种花吧?

“共享”二字是近年的热词。说得最多的,是移动互联时代的共享经济;做得最出色的,在大众视野里,当数已跻身中国“新四大发明”的共享单车。骑着摩拜、小黄车们在路上,在每一段城市公交的“最后一公里”,嗅着桂花香气,吹着爽朗秋风,与街道、天空、路人建立真切和亲近的交流——不少城市人大约也和我一样,出行方式、与环境关系的改变甚至颠覆,都因了共享单车。

然而,“共享”了一段,就会发现,共享在中国,有时并不“经济”:胡乱堆放的自行车给街区道路添了堵;只图自己方便,将单车停在非公共区域、拐进小区,直至擦去二维码、加上环形锁、改喷颜色,以便攫为己有;更别说,因为多了竞争、触犯了利益,甚至只是出于恶趣味,便肆无忌惮地恶意破坏……共享单车的折旧率和损坏率未见公布,但随处可见的残损变形、多数人都遭遇过的连扫数辆都无法使用的尴尬,让我相信,与私家车相比,那会是一个高得惊人的数字。

损坏会让经营成本高企、发展力不从心。作为共享单车发源地的中国,未来未必会是最广泛铺开和最好应用它的地方。共享经济宣传者喜欢说“羊毛出在狗身上让猪买单”,对于社会整体而言并不存在,对于“别人的”东西贪婪攫取、不加珍惜,最终买单的“猪”决不只是某个经营者,而会是社会全体。

说到底,是我们学会了“共享”,却还没有学会“共治”、“共建”。不论是城市管理者、企业经营者还是消费者、社会大众,都没有准备好。共享经济已是时代大潮,损坏率再高依然会滚滚而来,虽然服务平台各有经营者,但本质上说,“共享”的是社会公共财富、公共空间,而刚刚为私利正名、私欲膨胀的中国人,眼下最缺少的,就是公共财富、公共空间意识。

富裕起来的上海,眼下正大力展开社会公共设施、公共服务建设:原本杂乱不堪、乱搭乱建的环境,经过“五违四必”的集中整治,一下子漂亮起来;每区都建了美术馆、大小剧院,每座街道都有社区文化中心,出门15分钟就能找到公共绿地、公园和体育场馆、健身步道,65岁以上老人和重点人群有了免费体检和方便咨询就诊的家庭医生……这样的公共空间、公共项目,建成并不难,如何运行得宜,不是空空荡荡对上对外摆摆样子,或是变相成为某些小集团的“私产”,而是真正让它成为百姓共享的社会财富,并不容易。

学会“共治共建”,“共享”才可持续。否则,城市就会陷入“一放就乱、一收就死”的死循环;不学会尊重公共秩序、公共规则,人与社会恐怕只能滞留于“独享”的窄路,无法完成现代公民社会的蜕变。